

鄂尔多斯供电公司 2026 年第一批零散服务单源直接采购 成交候选人公示

(项目编号: FW-项目 2026006)

以下内容禁止转载或擅自修改编辑后发布, 否则将依法追究侵权人侵犯著作权法律责任。

鄂尔多斯供电公司 2026 年第一批零散服务单源直接采购 (项目编号: FW-项目 2026006) 评审工作已结束, 依据对成交候选人公示的规定, 现将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及否决投标原因 (如有) 予以公示, 公示期 1 日。

序号	标段名称	成交候选人排序	成交候选人名称	响应报价 (元)	质量 (真实性承诺)	工期 (交货期)	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情况	评审情况 (综合排序)
1	标段 32 局放带电检测技术等服务	第一	鄂尔多斯市供用电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9,846,055.93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2	标段 34 东胜铁西供电公司特种车辆维保	流标						
2	标段 35 智能化政务系统维保	第一	山东威尔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50,600.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3	标段 36 网络安全监测系统和二次安防设备维保	第一	南京南瑞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4	标段 37 华为传输系统等维保	第一	内蒙古华强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5,100.32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5	标段 38 西门子传输系统维保	第一	内蒙古炎林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4,000.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6	标段 39 德科立光放系统维保	第一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7	标段 40 视频会议 MCU 系统维保	第一	内蒙古海跃科技有限公司	102,750.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8	标段 41 通信数据网设备维保	第一	北京神州新桥科技有限公司	339,000.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9	标段 42 保定毅格动环系统维保	第一	保定市毅格通信自动化有限公司	75,000.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10	标段 43 远哈调度交换机维保	第一	保定冀澳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81,000.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11	标段 44 广哈调度交换机维保	第一	内蒙古万坤智信技术有限公司	74,250.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12	标段 45 通信数据网及特征库更新服务	第一	内蒙古华宇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303,000.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13	标段 46 中兴传输网巡检评估	第一	内蒙古国电宏图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14	标段 47 智能电网调度控制系统安防设备特征库升级	第一	中国科学院沈阳计算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121,741.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15	标段 48 媒体宣传	第一	内蒙古日报社	99,500.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标段号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否决原因
标段 34 东胜铁西供电公司特种车辆维保	1	北京中诚安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多个报价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以上评审结果有异议的，请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内向采购人提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供应商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有异议的，有权依法进行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异议必须在本公示结束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并将符合要求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zhaoweikog@163.com（工作日节假日均畅通）；异议受理电话：15924403266（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8:00）。党风廉政监督电话：13190812555。

2. 提出异议时应当提交以下内容：

(1) 异议书

异议人的姓名、地址、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

被异议人的名称等相关信息。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清楚明白且有事实依据，禁止主观猜测）。

相关请求及主张。

异议事项的有效依据、线索及相关证明材料。

(2) 异议授权函

法人及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信息、联系电话。

法人及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异议真实性承诺函。

3. 下列异议不予接收

(1) 在成交结果公示后提出的。

(2) 异议人不能证明是所异议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标投标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



(3)异议事项为异议人主观猜测且未提供有效线索及相关证明文件的。

(4)对异议事项已经答复，且异议人在异议期内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4. 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招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5. 对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或以匿名信件、电话、短信、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无证据或不真实异议、投诉，扰乱公司工作秩序和市场秩序的；对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进行诋毁或恶意异议、投诉的，取消其投（中）标资格2年。

2026年02月10日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Handwritten signature]

